

## 南通高新区召开 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迎新座谈会

本报讯(记者沈慧 通讯员陆小亮)1月19日下午,南通高新区召开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迎新座谈会,向扎根高新区的专家和科技人才工作者致以节日问候,听取大家对园区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工作方面的意见建议。

2021年,高新区取得了令人鼓舞的成绩,全国、全省高新区排名均创历史新高,国家级人才和国家级项目都取得突破,园区被省政府表彰为“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进自主创新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成效明显的地方”。

会上,沃太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华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负责人围绕企业发展,交流了一年来的成果和对未来的展望,并就高新区如何优化创新生态、提升服务质量等方面交流发言。

区委常委、南通高新区党工委

常务副书记高洪军充分肯定了高层次人才所作的突出贡献。他表示,过去一年园区人才工程遴选有成效,科创企业培育有亮点,科创成果转化有成效,创新平台建设有突破,创新政策实施有力度。他表示,高新区将继续实施更加开放的人才政策,提供更有温度的人才服务,开展更为积极的人才工作,多措并举,加快形成引才聚才“强磁场”;将持续加大核心技术攻关力度,持续提升产学研协同创新水平,持续培育壮大科技创新主体,奋发有为,营造创新活力迸发的“智创谷”。高洪军希望,各位企业家带动更多人才选择高新区,积极建言献策,发扬“爱国·奋斗·奉献”精神,带头树立创新意识,弘扬创新精神,保持创新锐气,让创新成为园区发展的最鲜明底色。

## 区纪委监委召开 “机关作风建设提升年”动员部署会

本报讯(记者沈慧 通讯员王梁)1月20日下午,区纪委监委召开“机关作风建设提升年”动员部署会,传达了区委“机关作风建设提升年”动员大会精神,对作风建设提升年活动进行全面动员部署。

根据部署,2022年全年为集中整治时间,分广泛动员、自查自纠、明查暗访、督查整改,全面总结、长效管理三个阶段推进。以开展“机关作风建设提升年”活动为载体,结合开展“营商环境提升年”活动和“打铁必须自身硬”专项行动,重点聚焦“政治规矩、解放思想、政令畅通、真抓实干、改革攻坚、政策惠民、规范文明执纪执法、服务基层、为民情怀、工作纪律”十个方面突出问题进行查摆,深入开展“六比六看六争”活动,着力打造一支政治素质

高、忠诚干净担当、专业化能力强、敢于善于斗争的纪检监察铁军队伍。

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区监委主任陈金祥要求,以“机关作风建设提升年”活动为抓手,提高站位,确保深化认识走在前,迅速凝聚共识,强化组织领导,突出以上率下,确保活动落细落实、见行见效;要主动作为,确保活动推进跑在前,推动要务扎实,查摆要动真碰硬,整改要常治长效,引领纪检监察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要勇于担当,确保转变作风走在前,始终保持清醒头脑,着力提升能力素质,自觉接受最严监督,保持队伍纯洁,为全区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队伍保障。

会后,还举办了第一期“清风讲堂”活动。

## 西亭镇持续推进河道整治扮靓美丽乡村

本报讯(记者沈慧 通讯员季旸 俞菲)近日,记者在西亭镇亭西横河段疏浚现场看到,伴随着隆隆轰鸣声,几名工人正操作着泥浆泵进行河道清淤作业。

亭西横河属于亭西河一条支流。西亭社区的村民周锋在亭西河边已经住了几十年。“这条河原本是条水草丛生、满是淤泥的死河,河道里几乎被各种垃圾塞满。一到夏天,蚊虫多不说,还常常散

发出异味。”周锋告诉记者,经过疏浚整治后,河水变得格外清澈,“河水清澈、河岸整洁,清爽多了,我们周边的群众都非常满意。”

西亭社区的村民见证了生态治理如何让“杂草河”变身“景观河”,而这只是西亭镇积极推进农村河道疏浚整治扮靓美丽乡村的一个缩影。

近年来,西亭镇紧盯农村河道治理工作,解决农村河道脏乱差、

非法种植养殖等问题,从“毛细血管”着手,通过清退养鸭养鸡棚、清除污泥、置换水体等方式,让河道从内到外变美、水质变好。

去年,西亭镇共整治农村黑臭河道1.7公里,疏浚农村河道10.78公里。自从实施农村河道整治计划以来,通过沉船打捞、“三网拆除”、拆坝清障、河道疏浚、岸坡绿化等河道整治建设,全镇农村水环境有了明显改善,农村水系更加畅

通,防汛抗旱能力进一步提升,河坡绿化面积明显提高,得到了广大人民群众认可和称赞。

清水绕村,流水潺潺。据悉,西亭镇计划今年进一步加大农村河道整治力度,加强组织领导,调动各方力量围绕共同目标,群策群力、精心组织,努力打造“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农村水环境新面貌。



## 先锋街道 向服务业新城转型

近两年,先锋街道区位优势逐步凸显,交通网络便捷。街道紧盯“中创北区、特色小镇”的目标定位,大力推进医疗康养区、酒店集聚区、旅游度假区“三区”建设,注入乡村振兴新动能。图为拔地而起的新城汽车酒店项目,酒店以五星级为定位,预计2022年底建成投入使用。  
卓多敏 葛建林 摄影报道

## 我区一现役军人荣立二等功

本报讯(记者徐静怡)1月19日下午,石港镇志田村锣鼓喧天、礼炮齐鸣,部队领导及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石港镇等单位负责人为现役军人邵伟送来其荣获二等功的喜报、慰问金、二等功臣之家牌匾等。

2011年,邵伟考入军校,现任驻沪某部队政治指导员。2021年10月的一天,一辆小轿车因雨天急转弯未能及时刹车,冲入了水塘。休假在家的邵伟得知险情后,第一时间冲去查看,此时的水位已淹至车窗玻璃,他不顾疼痛,徒手敲打前挡风玻璃,形成洞口后,折断雨刮器成功破窗,几番周折终于顺利救出被困的三名群众。回到部队的邵伟

对见义勇为的事只字未提,领导及同事再三询问其手部伤势由来,邵伟坦然相告。邵伟因奋不顾身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功绩显著,被部队记二等功。

副区长袁天明与邵伟父母亲切交流,关切地询问其生活情况,对邵伟父母的辛勤付出,为部队送去优秀人才、为家乡赢得荣誉表示感谢,并鼓励邵伟同志在部队再接再厉,再建新功,叮嘱相关部门多关心家属的生产生活,做好后勤保障工作,为邵伟解决后顾之忧。

对领导的慰问和关心,邵伟表示感谢,他说,他只是做了一名军人、一名党员应该做的事。

## 刘桥英雄大桥主桥主体完工

预计今年6月底竣工通车

本报讯(记者顾艳 通讯员刘雯 李晓卿)1月18日,在刘桥镇英雄大桥重建现场,工人正在进行桥头引道施工,即将开始桥面铺装。

去年1月,英雄大桥桥墩因突发事件受损,给九圩港两岸居民出行带来极大的不便。为确保人民群众出行安全,我区针对全区4482座桥梁紧急启动了安全隐患专项排查工作,结合桥梁危险程度,形成分类整治的工作方案。同时,启动英雄大桥重建工程,总投资约2800万元。

本月上旬,英雄大桥重建施工迎来重要控制节点,单跨95.2米简支钢桁架在两艘分别重达500吨、400吨大型浮吊船的共同起吊施工

下,成功起吊并精准地安放在既定的主桥桥墩上,英雄大桥主桥钢桁架吊装作业宣告顺利完成,向着建成通车迈出了坚实一步。为确保此次吊装顺利完成,各参与方精心准备,通力配合,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二中队在九圩港河实行封航管控,有效保障了工程施工安全有序推进。

目前,英雄大桥主桥主体完工,整个工程已完成80%,预计今年6月底竣工通车。大桥重建通车后将改善当地中心镇区约两万居民出行的出行条件,服务九圩港两岸73家企业的交通运输,为区域发展带来新动力、新支撑。

## 通州生态环境局精准帮扶护航企业绿色发展

本报讯(记者曹抒雁 通讯员崔祝进 朱建东)“真是太感谢了,通过你们的柔性执法和人性化服务,我们公司进一步完善了除尘设备,把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这样既减少了污染扰民,又实现了绿色发展。”近日,通州生态环境局“温暖生态绿色助企”帮扶服务组一行再次来到江苏宏德特种部件

股份有限公司“回访”时,企业负责人对环保部门的服务一个劲地点赞。

据了解,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兴仁镇居民区周边,加上该镇在周边规划机电产业园,附近不断有政府安排的拆迁工作,有些没有在拆迁计划内的居民

取举报的方式引起政府的重视。通州生态环境局得到信息,第一时间向企业伸出援助之手,精心制订帮扶方案,在免于处罚的同时,帮助企业按照环保政策进行转型升级,积极投资智能设备和除尘设备,促进企业走上绿色可持续发展道路。

“我们通过多次主动上门服务、提醒式执法,扎实开展温暖生态绿色助企系列活动,加强对拟上市企业的服务指导,推进上市企业进一步强化生态环境管理,为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护航。”通州生态环境局副局长蒋军表示。



## 垃圾分类车的诞生与运用

垃圾分类概念最早起源于法国,由联邦德国在1972年率先立法(《废弃物处理法》),而我国则在2019年6月25日,将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草案初次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标志着生活垃圾分类将写入法律。垃圾分类是一项系统工程,从源头投放到收集、转运,再到末端的处置,有着数十公里的物理距离,如何确保分好类的垃圾能顺利到

达处置场地?垃圾分类车由此诞生。

最早的垃圾分类车是用普通垃圾车改造的,简单的隔断车厢就算是分类运输了。然而这并不能满足部分潮湿、松散垃圾的运输需求,于是独立运输的小型厨余、可回收、干湿分离车出现了。这些车普遍不像老式垃圾车那样体型庞大,更灵活的身形、更好的密封性让它们更适合进入

小区进行垃圾分类收运,同时还不会留下“一地鸡毛”。现在还有部分城市开展了移动式垃圾分类收运车的试运行工作,将电动三轮车改装成收运车,按照固定时间到小区进行分类收运,既活用了电动三轮车的小巧轻便,又保证了居民投放垃圾的便利性,是一项成功的创新。

垃圾分类工作在不断推进,分类车也在不断更新换代,而随

之需要提升的则是人们的垃圾分类意识,希望大家在日常生活中做好垃圾分类,为国家垃圾分类工程添砖加瓦。



### 遗失启事

南通帝恒纺织品有限公司遗失公章壹枚,作废。  
顾小燕遗失南通市通州区通安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汽车培训费B2发票,日期为2017年4月17日,发票号码为30240420,开票金额为5026元,作废。

### 擅自在绿地内饲养家禽案

一、基本案情及查处  
2021年12月22日,南通市某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人员接群众举报,称位于城区某某日杂店前道路绿化带内有人圈养家禽影响周边环境。执法人员立即赶赴现场对该行为进行了制止和调查。经调查,该日杂店店主徐某私自占用道路绿化带圈养了6只鸡。执法人员当场要求徐某在次日予以清理,恢复原状。上月24日,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时,发现徐某仍未清理,遂予以拍照取证并立案查处。

二、处罚依据及结果  
当事人擅自在绿地内饲养家禽的行为违反了《南通市城市绿化管理条例》第十五条:“禁止下列损害城市绿化的行为”第(四)项:“擅自在绿地内饲养家禽家畜”的规定,构成了“擅自在绿地内饲养家禽家畜”的行为。

依据《南通市城市绿化管理条例》第十八条:“违反本条例第十五条规定的,由城市绿化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恢复原状,并处罚款”第(四)项“违反第四项规定的,每只(头)处二十元以上五十元以下罚款;”的规定,执法部门依法对当事人作出了罚款的行政处罚。

三、案件点评  
擅自在绿地内饲养家禽的行

为,不仅损害绿化,还影响市容市貌、污染环境,对居民的生活质量也会造成影响,希望广大市民发现此类行为积极举报,保护好生产生活环境。

城管执法 讲坛

## 切实加强源头管控,严禁制造、销售禁用渔具。

通州区农业农村局 宣